

江苏省会计工作

2011年,江苏省会计管理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任务,积极探索地方会计管理新思路、新方法,各项工作取得长足进步。

一、推动会计准则、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一)贯彻实施医疗机构财务会计制度。5月,省财政厅联合省卫生厅、中医药局共同举办全省医疗卫生机构财务会计制度培训班,对各市县财政部门、卫生部门相关工作人员及省属医院财务人员近300人进行集中培训,对新颁布的《医院财务制度》、《医院会计制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制度》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制度》等相关内容进行讲解学习。省财政厅副厅长黄晓平到会讲话,要求各地各部门制定同级医疗卫生机构培训工作计划,在6月中旬前培训到每个医疗卫生机构分管财务的单位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和业务骨干,确保新制度按时顺利施行。

(二)做好《小企业会计准则》测试调研与实施准备工作。6月,财政部会计司委托江苏省财政厅进行《小企业会计准则》模拟测试,省财政厅选择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等10个行业100家小企业进行模拟测试,并对实施时机开展调研。11月,省财政厅组织以系统内业务骨干为主体的师资队伍,参加财政部组织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发布会暨师资培训班。12月,省财政厅会同省经信委、国税和地税等部门,共同研究制定全省《小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指导意见。

(三)积极推动企业内部控制建设。2月,省财政厅、证监局、国资委联合成立省内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试点工作小组,对试点工作进行部署,并多次召开座谈会,对内控方案的制定、实施中遇到的问题及解决方法等进行广泛交流。截至2011年底,江苏共有9家上市公司实施内控规范,其中,规定实施类A+H股上市公司3家,自愿先期试点上市公司6家。

(四)完成省财政厅厅属事业单位内控制度建设。11月,省财政厅厅属10个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正式颁布并实施,制度涵盖各事业单位的业务内容和主要管理事项,共计11项制度,涉及各类业务流程40项,内含132个风险点、233项风险控制措施。

二、大力推进会计管理工作信息化建设

(一)完成江苏省会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1月,省财政厅根据财政部的统一要求,结合全省会计管理工作实际,通过招标方式确定系统开发公司,经过软件测试、试运行和全省培训等阶段,9月1日,江苏省会计信息管理系统顺利上线运行。该系统实行全省联网,业务数据集中在省财政厅服务器上,主要包括会计人员与单位管理、代理记账管理两大模块,覆盖地方会计管理的主要业务。

(二)认真开展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工作。为配合江苏省会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确保会计从业人员基础信息库的有效与完整,自4月1日~6月30日,省财政厅组织全省范围内会计从业人员信息采集工作。在信息采集过程中,统一基本信息标准,采用身份证号作为会计从业人员信息档案号,采用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组织机构代码作为单位信息的惟一档案号,各地充分利用广播、报刊、网站、手机短信等形式进行广泛的宣传发动。截至6月底,全省共采集725421名会计人员的基本信息,采集率达68.5%。

三、强化会计人员管理,提升会计队伍素质

(一)制定江苏省会计人才发展中长期规划。根据财政部《会计行业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0~2020)》精神,3月,省财政厅专门成立江苏省会计人才发展中长期规划课题组,通过制定研究计划、开展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形式,深入调查研究,从全省会计人才队伍现状出发,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研究制定《江苏省会计人才发展中长期规划》,并于12月正式发布。规划明确了“服务发展,以用为本;创新机制,增强活力;高端引领,整体推进”的指导思想,提出未来5~10年江苏会计人才发展的战略目标:“培养和造就一支规模较大、结构优化、素质较高、富于创新、乐于奉献的会计人才队伍,确立江苏会计人才竞争的比较优势,建设国内一流的会计人才队伍,为江苏全面建成更高水平小康社会开启基本实现现代化新征程的宏伟目标奠定坚实的会计人才基础”。制定促进各类会计人才成长的政策措施,主要包括重视会计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加快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完善会计职称评审制度、建立会计人才流动配置机制和创新会计人员教育方式等。

(二)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4月,在总结历年评审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省财政厅修订发布《江苏省会计专业高级资格评审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对高级会计师和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程序作了进一步规范。在2011年正高级会计师评审中,引入评分机制,在材料审查、面试答辩、无记名投票表决的基础上,由评委对申报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理论水平分别进行评价打分,打分采用实名制。2011年,经评委会客观、独立、公正的评审,16人获得正高级会计师资格,341人获得高级会计师资格。

(三)会计专业资格考试工作。2011年,全省初级资格报考人数为66050人,合格人数8578人,合格率为21.96%;中级资格报考人数为36214人,累计全科合格人数为2510人,合格率为14.48%;高级资格报考人数为2867人,合格人数为1202人,合格率为57.02%。

(四)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工作。5月,在全面测算各市考试收支情况的基础上,按照以收抵支、收支平衡原则,省物价局制定出台了江苏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效规范了考试收费。为提高会计从业资格考试透明度,2011年,全省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实行了当场亮分制度,全省共有35.9万人参加考试,合格9.8万人,合格率为31%。

(五)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2011年,为进一步提高在南京的部、省属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质量,省

财政厅协同省级机关事务管理局联合开发了继续教育管理软件,实行网上报名、集中面授、刷卡签到、考核进库的管理模式。5月,在江西财经大学举办省级机关财务处长研修班,省级机关财务处长50人参加学习。

四、依法行政,推动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

(一)制定出台《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办法(试行)》。11月,省财政厅发布《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办法(试行)》,并配套制定实施细则。围绕会计师事务所收入、人力资源、内部治理、质量控制与职业道德、党建等方面指标,构建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结果将会计师事务所分为A、B两类六个级别,评价结束后由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向社会发布AAA级以上的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二)开展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工作。2011年,省财政厅共检查会计师事务所96家,对13家执业资质不符合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责令限期整改,对4名注册会计师给予暂停执业行政处罚,对8名注册会计师给予警告行政处罚,并由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对122名注册会计师给予行业自律惩戒。

(三)依法开展行业行政管理工作。一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和监督暂行办法》及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认真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的设立审批工作,2011年,新批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14家,其中合伙所10家、分所4家。二是研究制定合伙人准入制度,对拟任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出具资格证明的条件和程序作出规范化要求。三是认真做好事务所2010年报备工作,至5月31日报备截止日,全省500家会计师事务所全部完成年度报备工作,报备率100%。

(四)完成全省先进会计工作者(注册会计师系列)评选表彰工作。结合财政部开展2011年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注册会计师系列)评选表彰工作,省财政厅决定同步开展江苏省先进会计工作者(注册会计师系列)评选表彰工作,为此,专门成立了江苏省先进会计工作者评选表彰领导小组,制定《江苏省先进会计工作者评选表彰办法》。截至6月30日,省财政厅共收到全省各地报来的推荐人选23名,经初审,对符合评选条件的20名候选人在《江苏经济报》、省财政厅和省注册会计师协会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结束,经由理论和实务界专家组成的评审委员会综合评定,选出10人作为全省先进会计工作者的候选人,由省财政厅最终授予这10名注册会计师“江苏省先进会计工作者”荣誉称号。7月,向财政部推荐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余瑞玉作为江苏省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候选人。

五、开展课题研究,提升会计管理工作水平

11月,省财政厅承担的全国会计重点研究课题《非企业内部控制规范》通过中国会计学会的专家评审,该研究提出一套包含内部控制目标、原则以及具体方法的非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为财政部制定出台《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提供了重要参考。12月,江苏省财政厅牵头,广东、新疆、天津、吉林等地财政部门参与的课题《中国企业会计信息化问题研究》正式结题,该课题通过全国范围9000多份问卷

调查,基本摸清了中国企业会计信息化的现状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并针对存在问题,在软件规范、信息化人才培养、企业推行会计信息化激励政策、会计信息化服务体系等方面,系统地提出了推进中国企业会计信息化的路径与措施。

(江苏省财政厅供稿 史晓明执笔)

浙江省会计工作

2011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浙江省会计管理工作在省财政厅党组的领导和财政部会计司的指导下,紧紧围绕省财政厅党组、财政部会计司提出的工作目标、工作部署和要求,在会计制度建设、人才队伍建设、中介机构管理和会计信息化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和会计事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会计制度建设

一是推动全省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按照财政部的总体部署,成立浙江省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咨询委员会;在全省范围开展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经验材料征集工作,其中两份材料选送到财政部;积极配合财政部做好关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贯彻实施情况的调研工作。二是认真贯彻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制度。省财政厅、省卫生厅共同研究部署新医院财务会计制度的贯彻实施工作,分别于5月30~31日和9月28~29日举办全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会计制度培训班和全省医院财务会计制度培训班,全省各市县及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院财会人员960人进行培训;同时,就浙江省贯彻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会计制度和医院财务会计制度进行布置。三是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精神,及时布置和收集有关浙江省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通过召开会计准则实施座谈会,听取会计专家意见,汇总全省情况报财政部。四是根据浙江省《关于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联网结算有关财务问题的通知》,下发《关于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联网结算有关会计核算问题的通知》,并及时印发财政部制定的《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会计核算暂行办法》。五是鼓励和推动浙江省会计理论研究,促进会计学术繁荣与发展。在完成2010年会计科研课题结题工作的基础上,下发了《关于开展优秀会计论文(课题)征集活动的通知》,在全省征集优秀会计论文420篇,经专家审阅评选,评定一等奖5名、二等奖12名、三等奖16名。

二、中介机构管理

一是按《行政许可法》的要求,坚持公正、公平和高效、透明的原则,依法做好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批工作。2011年度审批新设会计师事务所7家,分所5家,审批新设资产评估公司1家,分公司1家。